

(第 41 期)

广东省统计局

2024 年 6 月 21 日

广东农业劳动力情况调研报告

内容摘要：本文通过对广东农业劳动力情况的调研，分析广东农业劳动力现状及主要特点，指出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对策建议。

关键词：广东 农业劳动力

随着乡村振兴战略的持续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需要更高素质的农业劳动力、更先进的种植技术以及更全面的现代乡村产业体系，其中农业劳动力作为农业的直接从业者，对农业发展起到至关重要的决定作用。为了解当下广东农业劳动力的情况，近期广东省统计局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对肇庆、河源两市农村地区 416 户农村家庭户、840 名 16 周岁及以上非在校学生开展调研。调研结果显示，农业劳动力总体情况较为稳定，农村家庭户中全职及兼职从事农业工作的人员约占调查总人数的 7 成，其中从事农业 6 年以上的约占 7 成，其技能和体力基本满足生产需求，转移意愿相对较低。

一、广东农业劳动力现状及主要特点

（一）农业劳动力总体较为稳定。

近年来，从中央到地方，各项稳就业促创业政策密集出台，党中央、国务院将就业摆在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先位置，把稳就业提高到战略高度通盘考虑。根据调研结果，农业劳动力总体情况稳定，尤其中年农业劳动力务农时间较长、就业意向稳定，是支撑农业劳动力的中坚力量。调研显示，农业劳动力中 60 岁以下的占八成以上，各年龄层占比分别为 18-44 岁的占 32.8%、45-59 岁占 52.1%、60 岁及以上占 15.1%，其中，45-59 岁的调查者从事农林牧渔业生产与管理活动的时间为 6-10 年的占 22.2%、10 年以上的占 57.9%。从工作时间来看，过去一年从事农林牧渔业的生产和管理活动时间为 6 个月的占 10.9%、12 个月的占 43.5%，半数以上调查人员一年

需要投入大半的时间务农。

表 1 从事农林牧渔业生产与管理活动时间占比

年龄	合计占总调查户占比 (%)	从事农林牧渔业生产与管理活动时间 (%)				
		各年龄层比重 (%)	2 年及以下	3-5 年	6-10 年	10 年以上
18-44 岁	32.8	100.0	16.8	27.6	26.5	29.1
45-59 岁	52.1	100.0	6.8	13.2	22.2	57.9
60 岁及以上	15.1	100.0	12.2	6.7	11.1	70.0

(二) 农村劳动力以全职务农为主。

随着广东城镇化快速发展,许多农民进城务工,农业劳动力不断减少,但大部分留在农村的农民仍守着自己土地,长年稳定地从事农业工作。如河源市龙川县义都镇桂林村的七旬老党员、老茶农欧阳佰友,他是土生土长的村民,高中毕业后回到桂林村种茶,2007年成立专业合作社。在他带领下,当地桂林茶种植技术、炒茶工艺得到了大幅提升,茶园规模也从最初的 1200 亩扩大到 5000 亩。调研显示,调查对象中从业情况为全职务农的占 47.1%,务农为主、兼业非农的占 13.8%,非农为主、兼业务农的占 10.2%,三种类型合计占比 71.1%,表明农村劳动力大部分仍从事与农业相关的工作;调查对象中 16.5%为全职从事非农行业,其可列明从事的三大行业是制造业(19.4%)、居民服务业(17.0%)和批发零售业(12.9%);调查对象中有 12.3%没有工作,其未就业的主要原因是年龄或身体健康(57.3%)和需要照顾家庭(16.5%)。

(三) 农业劳动力技能和体力基本满足生产需求。

近年在乡村振兴战略背景下,农业产业逐渐升级,农业科技不

断创新，越来越多的农业新知识、新技术、新机器出现，对于农业劳动力素质要求更高。基于目前农业生产方式，务农工作对体力和技能仍有一定的要求，准入门槛并不低。调研显示，从工作难度来看，调查对象对当前农业生产劳动强度或难易程度的认识中，认为很轻松，基本不用自己动手的仅占 4.8%；认为比较轻松，但也需要一定体力或技能的占 52.8%；认为比较难，对体力和技能要求较高的占 33.4%。从自身认知来看，认为自己的体力完全足够应对日常的农业劳动需求的占 19.2%，基本足够的占 67.2%，有些困难的占 13.5%。

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背景下，现代农业进入一个高速发展期，除了自身投入外，也需要雇佣更多的农业劳动力与购买社会化服务，来提供农业生产力。据调研结果，农业生产雇佣劳动力主要用于耕地、播种和收割等重体力环节，人均日工资为 130 元/天；购买社会化服务主要用于农机服务（耕、种、收）、植保服务（打药、除草）、田间管理（灌溉、施肥），支出占有所有农林牧业支出的 14%。

（四）农业劳动力显著受益于政府提供的培训和农业信息。

政府在农业生产中对农业劳动力不仅提供政策指导、帮扶等宏观层面的帮助，也对其提升能力素质、获取农业信息等提供具体帮助。当前农业发展迫切需要更多的知识、技能兼具的新农人，为此各地组织了大量农业生产技能培训，对农业劳动力技能提升作用比较明显。2023 年 12 月 16 日，由广东农业农村厅举办的广东千名

农村职业经理人培育计划首期班在广州开班，通过采取集中授课、远程教学、基地实训等教学方式，计划三年为全省乡村持续培养超过 1000 名满足未来乡村发展需求的经营型人才。调研结果显示，农业劳动力认为培训有明显效果和变化的占 94.8%，其中认为培训后工作方法有所改进，效率有所提高的占 61.7%；学习了新技术后，技术更加熟练的占 51.5%；改变了自身的产业模式或产业规模的占 37.3%。农业生产管理信息的提前获取同样是提升务农效益的有效途径。结果显示，农业劳动力信息获取的前三大来源分别为村委会（63.0%）、政府部门（47.3%）、新媒体（互联网和移动应用）（3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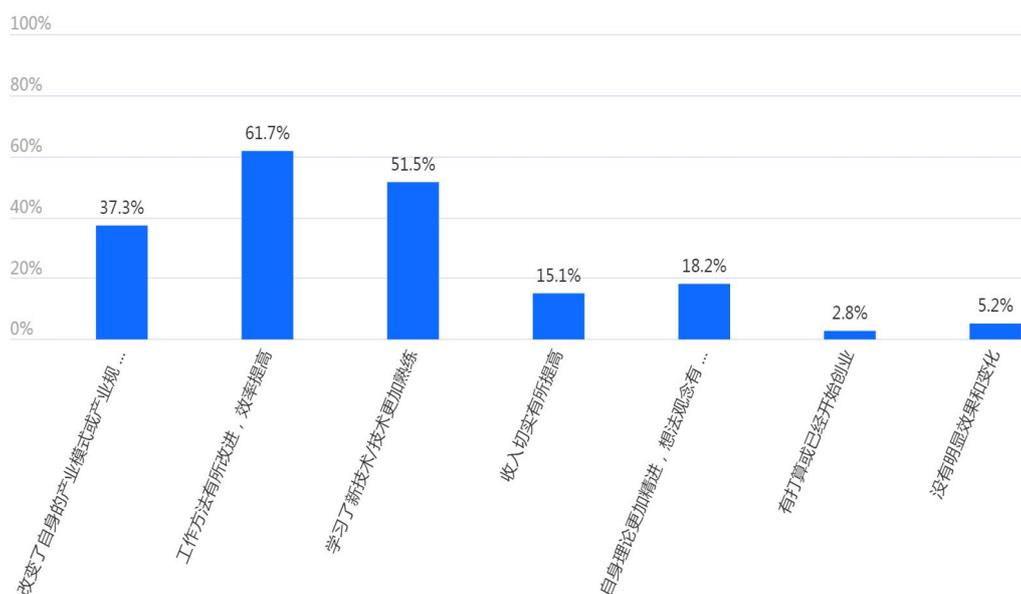


图 1 培训给农业产业或工作带来的变化

（五）农业劳动力的转移意愿相对较低。

21 世纪初，广东经济发展迅速，农业生产效益相比外出打工收益有较大差距，许多农业劳动力向城市转移意愿非常高，但如今

乡村发展逐渐跟上城市发展的步伐，人们观念慢慢转变，农业的魅力也吸引越来越多的人愿意投身其中，农业劳动力的转移意愿相对较低。如肇庆的陈慧是从大城市返乡从事农业的新农人，回到德庆10年辛劳致力于德庆贡柑的种植，希望贡献自身的力量，让农业变成一种幸福的产业。调研显示，近期从业地意向没有变动意愿的占96.8%，没有选择外出工作的主要原因分别为家里劳力少，需要照顾家庭（38.1%）、离村里近，方便兼顾农业（30.1%）、年龄较大或健康原因（27.3%）。随着年龄增长，留守农村既能解决温饱 and 日常开支，又可以守着家庭和土地，农业劳动力愿意继续从事农业的意愿较高。调研显示，现在从事、未来愿意继续从事农林牧渔业的占68.2%，不管现在是否从事、未来不打算从事的占27.5%。不打算从事农林牧渔业的主要原因分别为农业生产效益低（56.7%）、农业生产风险高（32.0%）、自身年龄、身体状况不允许（27.6%）。

表2 没有外出工作的主要原因

没有外出工作的主要原因	主要从业地与户籍地		
	同村 (%)	同乡(镇、街道) 不同村 (%)	同县不同乡 (镇、街道)(%)
本地收入尚可	14.0	21.0	20.5
本地工作机会较多	4.0	2.2	5.1
本地生活居住环境越来越好，生活便利	9.4	3.6	7.7
当地有相关惠农支农等政策支持	7.3	2.9	5.1
年龄较大或健康原因	15.4	10.9	10.3
家里劳力少，需要照顾家庭	20.2	29.7	17.9
离村里近，方便兼顾农业	16.5	18.8	17.9
缺少工作技能，外出没有合适的工作机会	9.8	7.2	7.7
村里无外出习惯	2.1	0.0	2.6
其他	1.2	3.6	5.1

（六）农户耕地流转意愿不高。

耕地流转对促进土地适度规模经营和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提高土地生产效益和农业生产竞争力，促进农民增收和解决耕地抛荒均起到积极作用。但广东单块零散耕地较多且掌握在多个农户手中，流转难度大。户均耕地较少、耕地流转价格较低、年限过长不可预测性大等原因，也导致大部分农户不愿意流转土地。调研显示，一方面，通过转包、转让、出租等方式流出耕地的仅占 16.7%，户均耕地流出年限为 12 年，户均流出耕地的平均价格（实物折价）为 574.5 元/亩/年，流出的耕地主要流转给普通农户和农业企业。另一方面，通过转包、转让、出租等方式流入耕地的占 11.5%，户均流入耕地为 65 亩，户均流入耕地的平均价格（实物折价）为 597.8 元/亩/年，流入的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经济作物种植。

（七）大部分农村劳动力收入处于 10 万元以下。

随着乡村振兴战略的稳步实施，农业规模化和产业化水平持续提高，各项农业支持保护补贴政策得到有效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深入人心。近年来广东农村居民收入总量稳中有升，城乡收入差距持续缩小，调研显示，大部分农村劳动力收入处于 10 万元以下。据调研结果，调查户家庭年收入集中在 1-10 万元，其中 1-3 万元的占 14.1%、3-5 万元的占 26.6%、5-10 万元的占 33.2%，主要收入来源为家庭经营性农业收入和工资性收入。分行业看，全职和兼职从事农业的调查对象年收入为 1 万元以下的占 25.4%、1-3 万元的占 19.9%、3-5 万元的占 17.4%、5-10 万元的占

20.9%，合计 10 万元以下的占 83.6%；仅从事非农行业的调查对象年收入 10 万元以下的占 94.1%，其中 1-3 万元的占 30.5%、3-5 万元的占 31.1%。

表 3 家庭户及分行业调查对象的年收入情况

年收入	家庭户 (%)	调查对象从业行业	
		农业 (%)	非农 (%)
1 万元以下	6.5	25.4	11.1
1-3 万元	14.1	19.9	30.5
3-5 万元	26.6	17.4	31.1
5-10 万元	33.2	20.9	21.4
10-15 万元	8.9	6.5	4.1
15-20 万元	3.4	3.0	0.9
20-30 万元	0.3	1.2	0
30-50 万元	0.5	0.5	3
50 万元及以上	6.5	5.2	

二、广东农业劳动力发展中存在的问题

（一）农业劳动力老龄化问题日益严峻。

2020 年广东省“七人普”数据显示，乡村 60 岁及以上人口占乡村总人口的 18.0%，与十年前相比提高了 5.2 个百分点，乡村人口老龄化程度在不断加深。同样，随之而来的是农业劳动力的老龄化问题。“七人普”长表数据显示，从事农林牧渔业的人口占全省就业人口的 6.9%，并且从事农林牧渔业的 45 岁及以上人口占比为 66.1%，与调研结果的 67.2% 十分相近，农业劳动力数量的减少以及年龄较大的问题逐渐凸显，高龄的农民相较于其他人面临更高的健康风险，疾病或其他意外情况很可能会使其丧失劳动能力，则其经营的耕地将面临减产甚至抛荒的风险，进而会降低农业生产效

率，拖慢农村现代化发展进程。

（二）农业劳动力素质有较大提升空间。

现代化的农业生产经营对农业劳动力的文化素质提出更高的要求，在调查样本中，初中及以下文化程度比例高达 72.1%，农村劳动力的文化程度总体偏低，不利于他们对新农业技术和新农业机械的学习和使用。同时调查显示，五成左右的农业劳动力对当前新技术的了解、使用、接受程度为中等水平，六成左右的农业劳动力对绿色生产技术、低碳生产技术、农业全产业链、智慧农业、设施农业的了解程度不高。广东政府在各地农村开展了各式各样的培训，但按调研结果看，参加过农业技术培训的仅占 35.5%，没有参加过农业技术培训、非农职业培训和学历教育培训的占 56.0%；没有参加的主要原因分别为时间不匹配（55.4%）、受学历与个人文化水平限制（32.7%）、受年龄与身体健康状况限制（27.8%）。目前仍有些培训未能很好满足农民需要，未从农民的实际需求出发设置培训内容，调查人员中 13.1%的人认为培训内容不符合实际需要，导致培训的效果并不理想。

（三）土地流转不畅制约经营规模化和长期化。

调研结果显示，没有流出耕地的占 83.3%、没有流入耕地的占 88.5%、未来一年打算维持种粮规模的占 64.0%，三个数据可看出广东农户大部分的经营方面较为保守，仍然习惯性地采用一些传统的、低效的、单一的生产模式，如口粮式种植粮食、补充式养殖禽畜等，不太愿意流转土地。但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进程中，土地流

转程度过低会阻碍着农业产业化和精致化的发展，分散了农业资源的配置利用，阻挡了资本进入农村，不利于农作物生产效率的提高，进而减缓了农业现代化的发展进程。

（四）农业劳动力收入水平偏低。

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最大难点和最艰巨任务在农村、农民。2023年广东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59307元，调研结果显示，45.3%的农业劳动力年收入在3万元以下，41.6%的非农从业者年收入在3万元以下，与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仍有差距。我国虽然是一个农业大国，但还不是一个农业强国，较弱的农业生产能力、农业生产成本的上涨、粮食亩产利润较低等都使农业劳动力农业经营收入水平低，增收难度大。

三、农业劳动力发展对策与建议

（一）建立帮扶机制，吸引青年返乡务农。

留住农业青年劳动力是缓解农业劳动力数量减少和老龄化最直接有效的对策。一是政府要尽快建立扶持青壮年农业劳动力留村务农的相关鼓励机制，以缓解和消除农业劳动力人口老龄化所带来的影响。二是要加快农业结构调整步伐，加大现代农业技术对农业发展的支撑力度，大力发展智慧农业、信息农业和数字化农业，促进农业生产效率提升，增强农业的创收能力。三是要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鼓励农业青年劳动力返乡创业。

（二）分级制定合理的培训计划。

调研结果显示，53.4%的调查者希望政府和社会提供技能培训

与技术支持、73.5%的调查者希望优化培训内容、54.6%的调查者希望丰富培训形式，说明农业劳动力对政府的培训是有需求的。要合理配置农业劳动力，进行恰当的教育规划与开发，满足农业对劳动力的需求。将农业劳动力按照年龄和受教育程度分层定级，对45岁以下且受教育为初、高中水平的农业劳动力进行农业技能培训，增强年轻农业劳动力的能力，发挥年轻农业劳动力在农业生产中的主力军作用；对45-60岁的农业中年劳动力进行农业机械化、现代农业技术、数字农业和智慧农业的宣传和推广，转换老年劳动力的农业生产认知，形成中年农业劳动力与现代农业生产互补的工作模式，提高农业生产效率；鼓励60岁以上的农业老年劳动力以土地入股的方式加入农业合作社，自己享受分红或者土地流转所得财产性收入，从而促进农业增收。

（三）加强土地流转规范化与制度化的实施。

新形势下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土地流转，政府在其中要起到主导作用。一是要加大宣传，让更多农户能形成土地流转认识，组织进行流转基地参观。让参与流转的农户进行分享，引导更多村民进行土地流转。二是规范土地流转行为。调研结果显示，耕地流出过程中20.3%的农户没有签订书面合同，这样会导致土地流转缺少法律效力。故政府要在土地流转形式、合同、年限等方面要制定严格的标准，以保障农民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使得签订的合同内容更加完备、具体、规范。三是加强土地流转监督。各级政府、主管部门需要准确完成对土地流转过程的监督，做好流转

当事人、流转方式、流转合同等要素的监督管理。

（四）促进农业劳动力收入持续增长。

一是以“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为契机，大力发展富农乡村产业，建立完整的产业链条，打造更多“粤字号”农产品品牌，带动农民增收致富。二是因地制宜，充分利用当地的自然资源、文化、古建筑等有利条件，打造亮丽的乡村振兴示范带，促进农民增收。三是大力发展农村集体经济，培育“有能集体”，通过政策倾斜、人才输送、项目扶持等政策组合引导各类生产要素向实力不足的村集体经济流动。

供稿单位：农村社会经济统计处

撰 稿：余晓东

责任编辑：何 婷